

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596ACSVDW



目 录

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5）第 110A009445 号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沈阳机床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4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沈阳机床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沈阳机床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沈阳机床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沈阳机床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沈阳机床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专项说明仅供沈阳机床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203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0,710,659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94元，募集资金总额1,499,999,996.46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0,953,213.89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9,046,782.57元，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1833号），截至2022年10月12日，公司实际入账募集资金金额1,491,999,996.46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含税额8,000,000.00元）。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499,958,307.53元（含利息收入7,959,325.25元），其中2023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11,273,110.95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14.18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499,959,324.57元（含利息收入7,959,328.11元），其中2024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17.04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重新制定了《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制度于2022年1月27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2年3月23日经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审批，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保荐人及商业银行能够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已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	21050140000800003826	专用账户	0.00

募集资金专户期初余额1,014.18元，2024年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2.86元，募集资金专户产生手续费5.79元，支付运营费用1,011.25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分别经公司2022年11月7日召开



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2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方式是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零元，现金管理累计利息收入7,416,968.57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199.99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1017	本年度实现效益	不适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不适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995.9325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不适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不适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995.9325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不适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不适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995.9325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不适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不适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9,199.9996	149,199.9996	0.1017	149,995.9325	100.53%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9,199.9996	149,199.9996	0.1017	149,995.9325	100.53%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9,199.9996	149,199.9996	0.1017	149,995.9325	100.53%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分别经公司2022年11月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2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责任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方式是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注:截至期末投资进度超过100%部分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再投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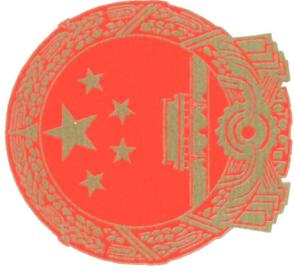
2025年02月0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盖大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06-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4.101061979060233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盖大江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5238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 四月 号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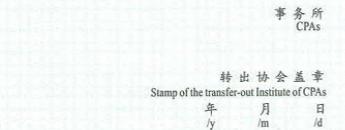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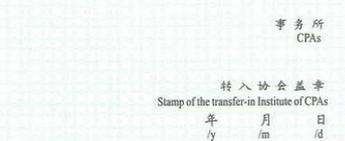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盖大江
证书编号: 110000152389



2012年 3月 1日
/y /m /d



姓名: 盖大江
证书编号: 1100001523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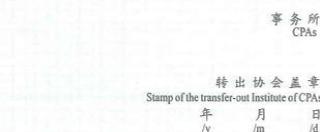


姓名: 盖大江
证书编号: 1100001523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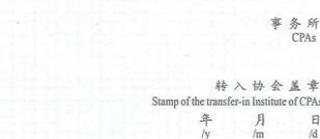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邹洪雨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6-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7241990062501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姓名: 邹洪雨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证书编号: 110101560554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5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邹洪雨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